

证券代码：603321

证券简称：梅轮电梯

公告编号：2026-013

##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5年7月4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5)1405号文《关于同意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获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2,049,469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6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800.00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律师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以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469.67万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3,330.33万元，上述资金于2025年7月23日到位，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25)0300011号验资报告。

####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7月23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3,8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469.67
二、募集资金净额	23,330.33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0
本年度使用金额	9,565.73
暂时补流金额	0

现金管理金额	6,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24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4.88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实现的收益	24.66
其他	9.06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7,822.96

注：表上其他 9.06 万元为通过自有资金账户支付且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了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募集资金管理和监督等具体内容。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已分别存放于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0020122000385756）以及子公司广西梅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6041110000849080）中。公司及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的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及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及募集资金使用方案，严格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管理，并接受保荐机构及开户行的监督。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7 月 23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	80020122000385756	5,271.90	使用中

	柯桥支行			
广西梅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营业部	86041110000849080	2,551.06	使用中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为7712.53万元，其中置换募投项目投入7,526.68万元，置换发行费用185.85万元，并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众环专字（2025）0300190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置换完毕。

####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7月23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梅轮电梯南宁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23,800.00	7,526.68	7,526.68	2025/8/6	2025/8/1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 1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者合同等文件。

本报告期内，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

###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7 月 23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15,000.00	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	2025/8/1	2026/7/31	2025/8/1

###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7 月 23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2025/8/15	2026/2/11	2026/2/11	0	2%	59.18

浙江梅轮 电梯股份 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绍兴分行	结构性 存款	银行理 财产品	5,000. 00	2025/8 /15	2025/1 1/13	2025/1 1/13	0	2%	24.66
----------------------	------------------------	-----------	------------	--------------	---------------	----------------	----------------	---	----	-------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在 2025 年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人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的相关公告及支持文件等资料。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 年 7 月 23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65.7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65.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梅轮电梯南宁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3,800.00	23,800.00	23,800.00	9,565.73	9,565.73	-14,234.27	40.19	2028 年 9 月【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3,800.00	23,800.00	23,800.00	9,565.73	9,565.73	-14,234.2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详见本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详见本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公司募集资金净额23,330.33万元与募集资金总额23,800万元的差异，系募集资金到账前尚未支付或待到账后置换预先支付的承销及保荐费、律师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以及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

注2：本项目计划建设期共48个月。